

#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##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1〕2965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广州市城市管理质量监测与应急保障中心 （广州市燃气事务中心）
建设项目名称	立体停车库、维修车间、门卫室及加压泵房工程（自编广州市城市管理机械化作业中心车场扩建优化一期工程项目） 项目代码：2016-440106-47-01-805469
建设位置	广州市天河区燕岭路438号
建设规模	立体停车库工程（自编广州市城市管理机械化作业中心车场扩建优化一期工程项目），总建筑面积：6511平方米，地上2层：4368平方米，地下1层：2143平方米。维修车间工程（自编广州市城市管理机械化作业中心车场扩建优化一期工程项目），总建筑面积：2250平方米，地上5层：2250平方米。门卫室工程（自编广州市城市管理机械化作业中心车场扩建优化一期工程项目）

	目),总建筑面积:202 平方米,地上 2 层:202 平方米。加压泵房工程(自编广州市城市管理机械化作业中心车场扩建优化一期工程项目),总建筑面积:20 平方米,地上 1 层:20 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国土规划建证〔2018〕2049 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(2018)放 32A006,(2020)复 32A015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,经核实,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,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- 附件: 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 份  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4 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1 年 12 月 30 日